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雷先生召集，于2014年5月1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22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雷先生主持，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以举手表决和传真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现场举手表决和传真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及预留授予第一期待解锁限制性股票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因2013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未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及预留授予第一期待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且原激励对象李鹏因个人原因辞职并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及预留授予第一期待解锁限制性股票756,000股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4,000股共计76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第一期待解锁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9.3109元/股，预留授予第一期待解锁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5.01元/股。

此项议案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备查文件

1.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5月23日